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上午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鲁炜先生和盛明泉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时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交易时采取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依据的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房地产企业的四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在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根据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相关协议约定须对本公司补偿股份4,388,842股，同意本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注销业绩补偿股份4,388,842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721,160,272元减至1,716,771,430元。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

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编号：2022-04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赵时运先生、刘家静先生、牛曙东先生、杨广亮先生、戴良军先生和李有贵先生回避了表决，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公司拟实施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及注册资本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业绩补偿实施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或指定专门股票账户、支付回购对价、办理补偿股份的过户及注销手续、办理公司减资、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公司股份回购、注销、减资、修改《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项全部实施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二、三、四项议案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